

中国共产党
深圳市组织史资料

(1987.10~1995.1)

中共深圳市委组织部
深圳市史志办公室

海天出版社

中国共产党 深圳市组织史资料

(1987.10~1995.4)

中共深圳市委组织部
深圳市史志办公室

海天出版社

责任编辑：薛 亮 陈敏宜

责任技编：陈 焰

书 名 中国共产党深圳市组织史资料

编 者 深圳市委组织部、深圳市史志办公室

出版发行者 海天出版社

地址 深圳福田区彩田路海天综合大厦

邮编 518026

印 刷 者 深圳当纳利旭日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mm×1092mm 1/16

印 张 16.75

字 数 160 (千)

版 次 1997年7月第1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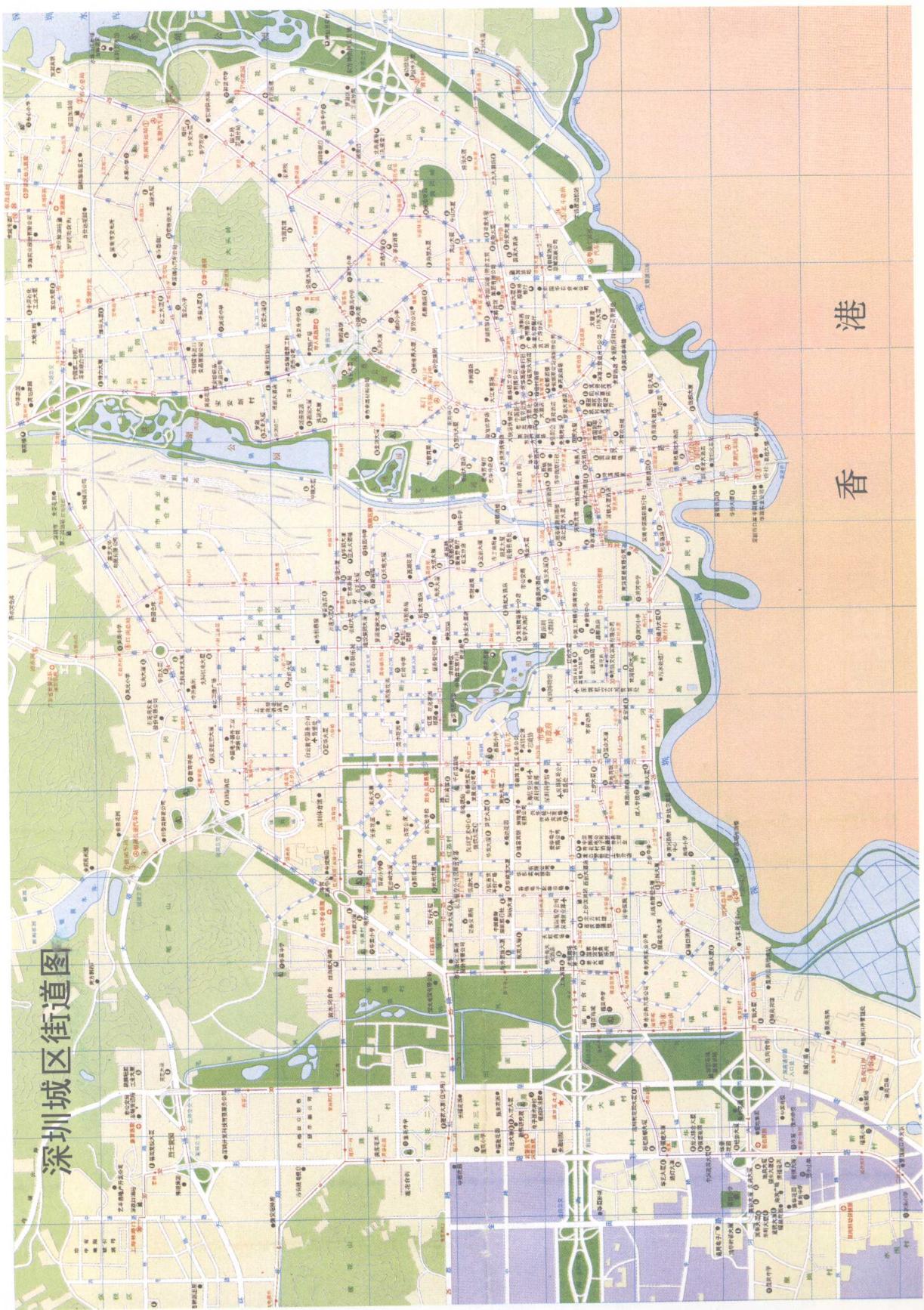
印 次 1997年7月第1次

印 数 1~3000册

I S B N 7-80615-682-8/D·40

定 价 48.60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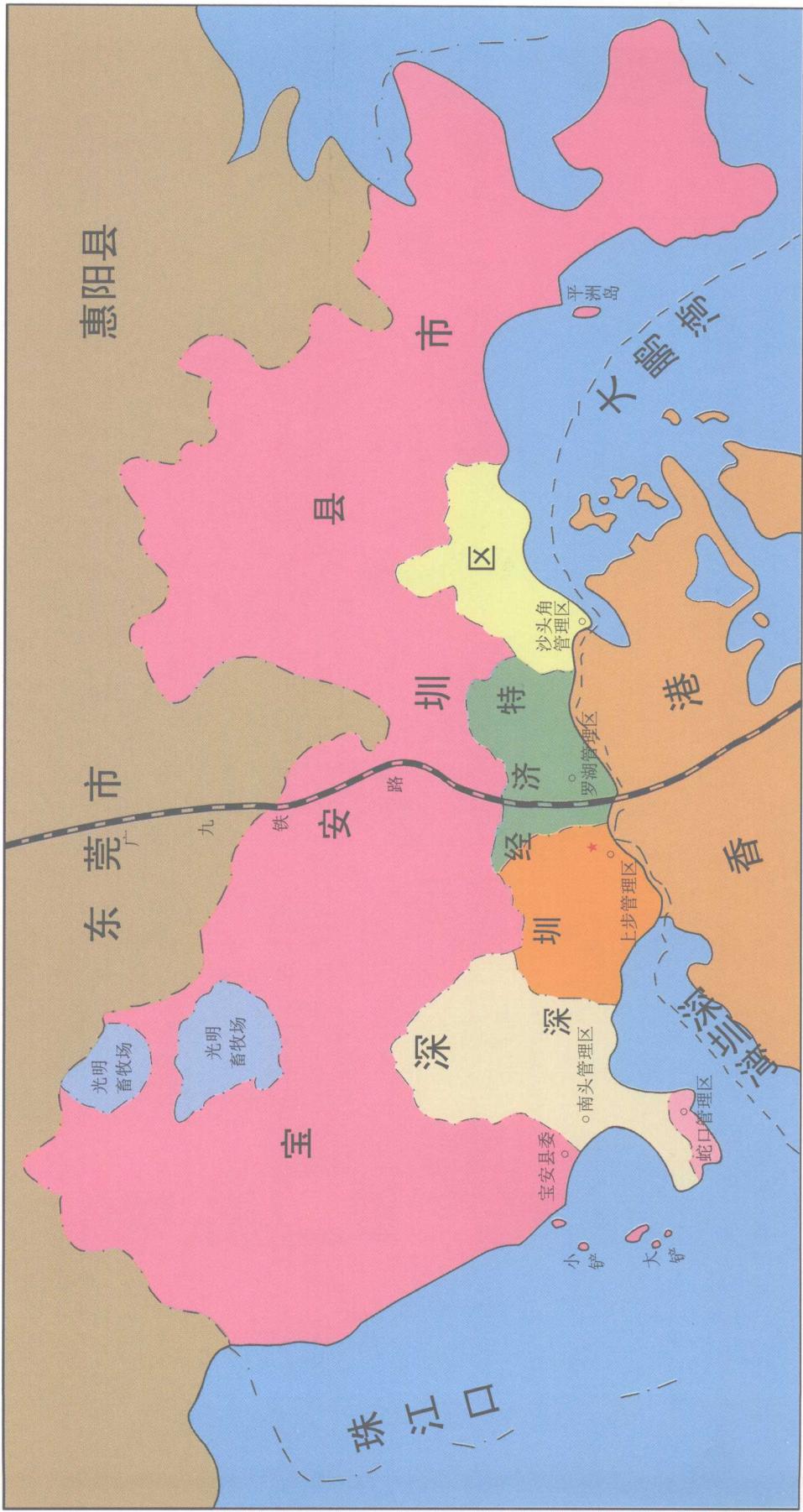
香港



深圳城区街道图

深圳市辖区示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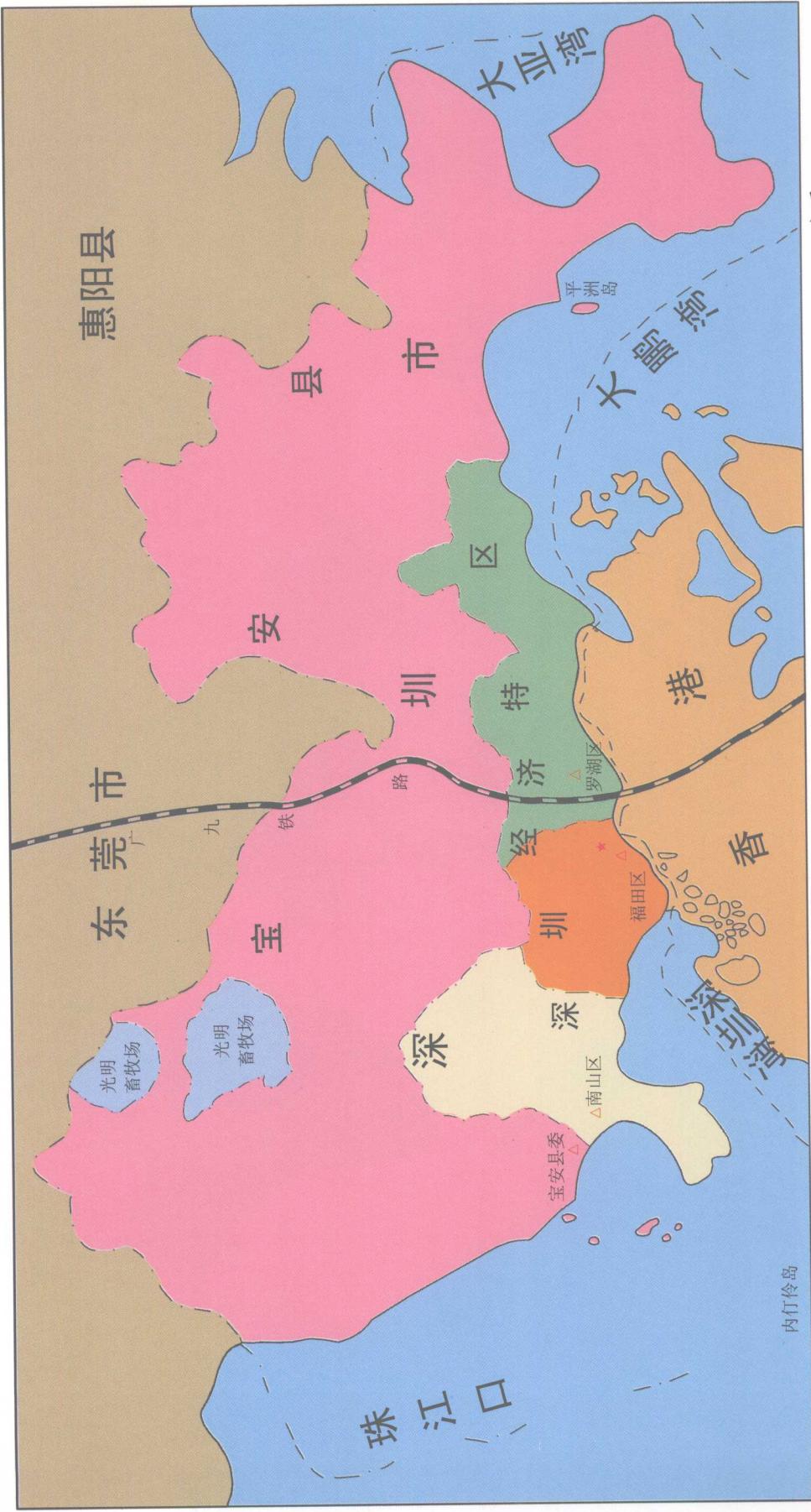
1987. 10



图二

深圳市辖区示意图

1990. 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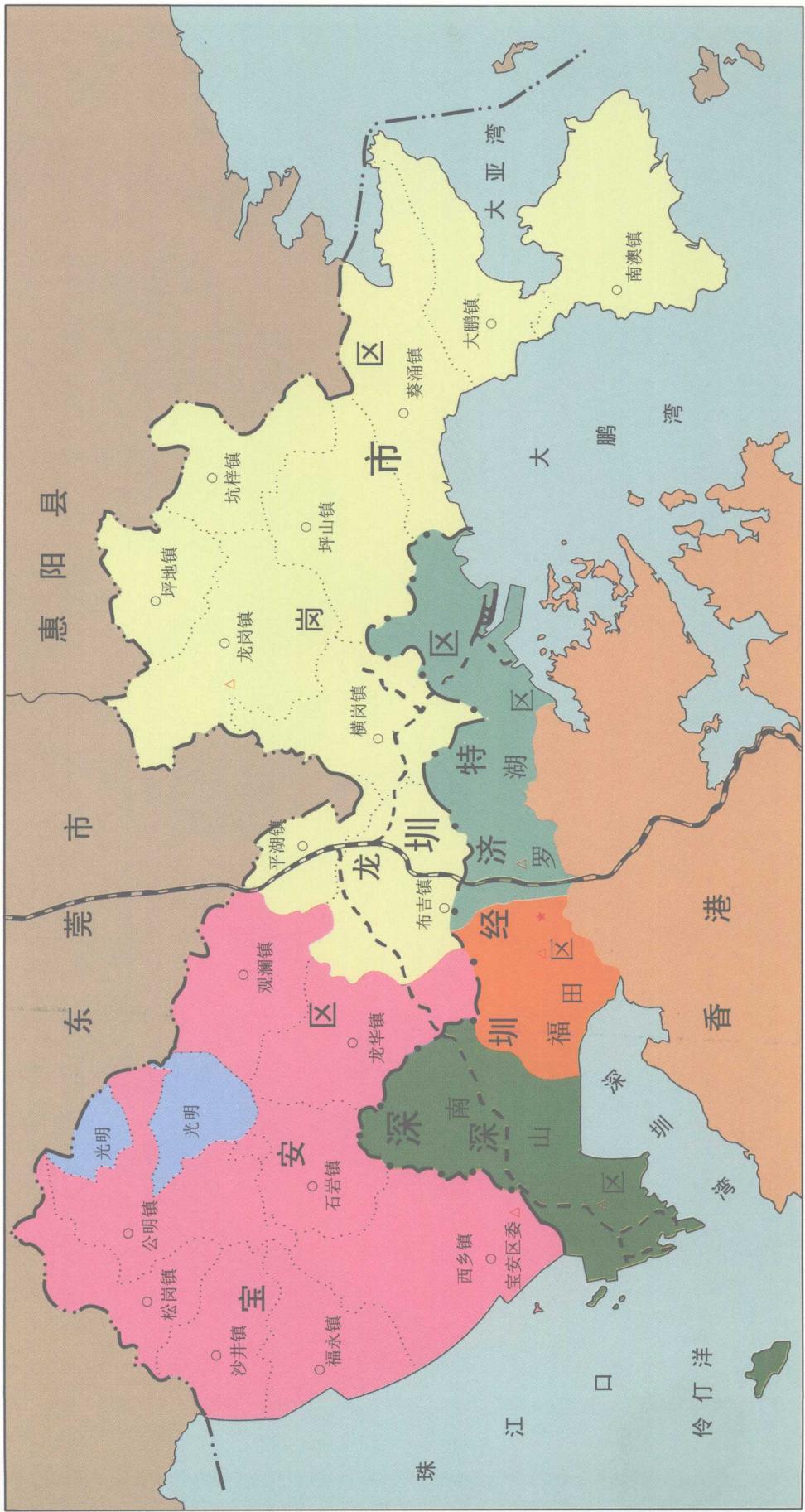


图三

市委
区委、县委

深圳市历史辖区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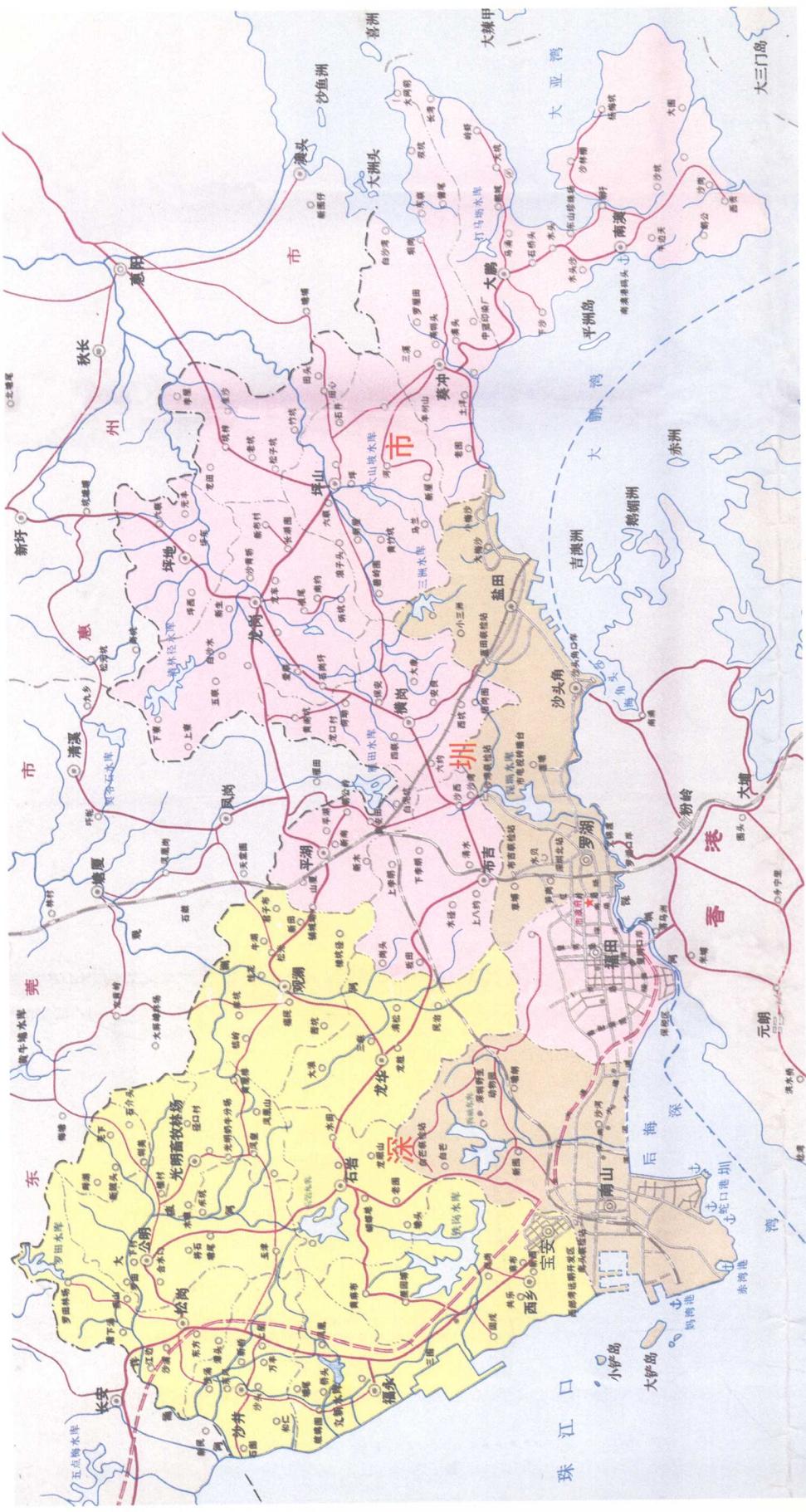
1993.1



图四

深圳市圖

1995. 1



五
冬

《中国共产党深圳市组织史资料》

编 辑 委 员 会

主任 李容根

副主任 周润生 李统书

委员 李容根 周润生 李统书

周其若 陈威 马志明

严衡山 廖炳埙

主编 周其若 陈威

副主编 严衡山 廖炳埙 黄小华

前　言

征编党的组织史资料,是党中央批准开展的一项关于党的组织建设的重要工作。它对保存地方党组织发展的历史资料,研究和总结党在组织建设方面的经验,加强新时期党的建设,具有重要意义。《中国共产党深圳市组织史资料》(第二卷),是根据中央和省委组织部的统一部署,在中共深圳市委的领导下,由市委组织部、市史志办公室联合编写的。

《中国共产党深圳市组织史资料》(第二卷)从1987年10月开始至1995年4月中国共产党深圳市第二次代表大会召开为止,共收集了党的组织系统、政权系统、军事系统、统一战线系统、群众团体系统、企业系统、事业系统等七大系统的组织史资料。编撰体例基本上与第一册相同,所不同的是增加了企业、事业两大系统,增加了政府工作部门的党组和企、事业单位党委。

为简洁文字,本资料将“中国共产党深圳市委员会”及其平级和下级党的组织,常简称为:“中共深圳市委员会”、“中共深圳市委”、“市委”、“中共××单位党委”等,并将“深圳市人民政府”简称为“市人民政府”、“市政府”、“市府”等,在每一单位的领导人名录前,均将本应写上的“××单位领导人名录”字样省去。

本资料所录领导人的任免职时间,均按任免职通知书为准,一般都有注明。为今后续编便于衔接,凡1995年4月底仍在任的领导人(市级换届选举者除外),任职下限时间不写。本资料以中共深圳市第二次党代会召开的时间(1995年4月)作为下限时间,因此,凡在1995年4月上任的领导人,均未列入本资料。

本资料收编的企业是在1995年度分类定级评定为一、二类的企业;事业单位则是在1995年4月前定编为副局级以上单位。为了全书在时间上的统一,这两大系统的领导人均从1987年10月起收录。本资料所收录的领导人名录,除企业外,一般均为副局级以上职务的人。

深圳市的企、事业单位绝大多数是在深圳经济特区建立后迅速发展起来的,有部分单位的党组织还是党支部。为了全书的统一,本书仅收录党委、党组,支部一级未曾收录。

本资料的征编工作是从去年2月份开始的,由于时间仓促,难免出现一些遗漏和差错,恳请读者指正。

编 者
一九九七年三月

概 述

1987 年 10 月至 1995 年 4 月,中共深圳市委带领全市人民认真贯彻执行党的“十三大”和“十四大”制定的各项路线、方针、政策,深化改革,扩大开放,沿着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阔步前进。在这期间,深圳市的经济建设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就。1987 年至 1995 年,深圳市国内生产总值,以年均递增 41.62% 的速度向前发展。

与此同时,深圳市的组织工作不断加强,1990 年 12 月,中国共产党深圳市第一次代表大会和深圳市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以及政协深圳市第一届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先后在深圳召开,分别选举产生了中共深圳市第一届委员会、中共深圳市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深圳市第一届人民政府、政协深圳市第一届委员会。这三个会议的召开,使深圳市的组织建设得到进一步加强和巩固,标志着深圳市组织建设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阶段。至 1995 年底,全市共有党员 106685 名,比 1987 年增加 51855 名;1995 年全市共有党委 515 个、总支部 475 个、支部 8237 个,比 1987 年分别增加 290 个、239 个和 4386 个,深圳市党的组织有了一个大的发展。

深圳市于 1988、1992 年进行了两次机构调整和改革,精简了机构,明确了党政职能,提高了党政机关的办事效率。

1990年9月,深圳市根据国家民政部的有关通知精神,在深圳经济特区内设立福田区、罗湖区和南山区。1993年1月,经国务院批准,撤销宝安县建制,在原宝安县境内,设立宝安区和龙岗区。至此,深圳市下辖福田、罗湖、南山、宝安、龙岗等五个行政区,均属副厅级建制。

在这期间,深圳市隶属于广东省领导。

目 录

前 言	1
概 述	3

第一章 深圳市党的组织.....	1
第一节 中国共产党深圳市委员会	16
一、选举前的中共深圳市委	16
二、中共深圳市第一届委员会	17
第二节 中共深圳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18
一、选举前的中共深圳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19
二、选举产生的中共深圳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19
第三节 中共深圳市委秘书长及市委工作机构	20
一、市委秘书长、副秘书长	21
二、市委工作机构	21
(一)办公厅	21
(二)组织部	22

(三)宣传部	22
(四)统战部	23
(五)政法委员会	24
(六)政策研究室	24
(七)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4
(八)党校	25
(九)保密委员会	25
附:中共深圳市委工作机构沿革表	27
第四节 深圳市政军统群系统党组(党委)	28
一、深圳市政权系统党组	28
(一)深圳市人民代表大会党组	28
(二)深圳市人民政府党组	28
(三)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	28
(四)深圳市人民检察院党组	29
(五)深圳市人民政府工作机构党组	29
二、深圳市军事系统党委	37
(一)深圳警备区党委	37
三、深圳市统一战线系统党组	37
(一)深圳市政协党组	37
四、深圳市群众团体党组	37
(一)深圳市总工会党组	37
(二)共青团深圳市委党组	38
(三)深圳市妇女联合会党组	38
(四)深圳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党组	38
(五)深圳市总商会党组	39

第五节 深圳市企业、事业系统党委	39
一、深圳市企业系统党委	39
(一)深圳南油开发服务总公司党委	39
(二)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	40
(三)深圳市物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	40
(四)深圳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党委	40
(五)深圳市国有免税商品(集团)有限公司党委	41
(六)深圳市建设(集团)公司党委	41
(七)深圳机场(集团)公司党委	41
(八)深圳盐田港集团有限公司党委	42
(九)深圳经济特区工业品贸易(集团)公司党委	42
(十)深圳赛格集团公司党委	42
(十一)深圳石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	43
(十二)深圳市莱英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	43
(十三)深圳市能源总公司党委	44
(十四)深圳经济特区发展公司党委	44
(十五)中国深圳对外贸易(集团)公司党委	44
(十六)深圳市建筑材料工业集团公司党委	45
(十七)深圳市旅游(集团)公司党委	45
(十八)深圳市先科企业集团党委	45
(十九)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	45
(二十)深圳市鹏基工业发展总公司党委	46
(二十一)深圳经济特区免税商品企业公司党委	46
(二十二)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	46

(二十三)深圳市东部开发(集团)公司党委	47
(二十四)深圳市公共汽车公司党委	47
(二十五)深圳市益力矿泉水股份有限公司党委	47
(二十六)深圳市泰然实业发展总公司党委	47
(二十七)中国烟草总公司深圳市公司党委	48
(二十八)深圳市长城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党委	48
(二十九)深圳市建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	48
(三十)深圳市第五建筑工程公司党委	49
(三十一)深圳市天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	49
(三十二)深圳市天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	49
(三十三)深圳市第一建筑工程公司党委	50
(三十四)深圳市机电设备安装股份有限公司党委	50
(三十五)深圳市建材公司党委	50
(三十六)深圳市金属材料公司党委	50
(三十七)深圳市物资运输工贸公司党委	51
(三十八)深圳市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党委	51
(三十九)深圳市食品总公司党委	51
(四十)深圳市粮食总公司党委	51
(四十一)深圳市通讯工业公司党委	52
(四十二)深圳市果菜贸易公司党委	52
(四十三)深圳市深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	52
(四十四)深圳市深港工贸进出口公司党委	53
(四十五)深圳市汽车工业贸易总公司党委	53
(四十六)深圳市财茂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党委	53
(四十七)深圳科技工业园总公司党委	54